

200202000220231284

上海市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

沪府土〔2023〕1284号

关于批准闵行区 2023 年第 39 批次建设项目 农用地转用和征收集体土地的通知

闵行区人民政府:

你区《关于上报闵行区 2023 年第 39 批次建设项目农用地转用和征收集体土地的请示》(沪闵府土〔2023〕255号)收悉。

根据土地管理法有关规定,经审查,该批次用地总面积 12649.60 平方米,其中原集体土地 3731.60 平方米,国有土地 8918.00 平方米。上述集体土地中,农用地 1511.60 平方米(其中耕地 0.00 平方米),建设用地 1214.10 平方米,未利用地 1005.90 平方米。上述国有土地中,农用地 324.20 平方米(其中耕地 0.00 平方米),建设用地 8593.80 平方米。

上述用地符合规划,所需新增建设用地计划已落实。

现批准将上述 1835.80 平方米农用地(内含 0.00 平方米耕地)和 1005.90 平方米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即新增建设用地

2841.70 平方米；同时批准征收农村集体土地 3731.60 平方米。

另，涉及的国有土地应由你区按相应程序收回。

请你区按照规定的程序实施征地，并按规定办理供地手续。



主题词：农转用、征收、通知

抄送：上海市规划资源局、闵行区规划资源局、颛桥镇、人
社局、税务局

2023 年 12 月 26 日印发

闵行区 2023 年第 39 批次土地权属情况汇总表

审批机关：上海市人民政府（盖章）

审批时间：



项目名称	拟用地单位	被用地单位名称		地类面积（单位：平方米）					储备地块编号	储备地块批复	土地分类	供地方式	成果号	测绘报告书编号	
		土地属性	或被占用土地单位	分计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小计	耕地	其他								
颛桥镇中心村“城中村”改造配套市政道路-瓶安路（陪昆东路-银春路）道路新建工程	颛桥镇人民政府	国有	上海青春实业有限公司（闵2005032607）	54				54			城镇道路用地	划拨	202312569883	2312569883487303	
		国有	国有	690.9	324.2		324.2	366.7			城镇道路用地	划拨	202312569883	2312569883487303	
		国有	上海青春实业有限公司（闵府土[2002]413号）	31.9				31.9				城镇道路用地	划拨	202312569883	2312569883487303
		国有	上海市闵行区土地储备中心及上海地产星侨置业有限公司（沪闵府土[2022]70	8141.2				8141.2				城镇道路用地	划拨	202312569883	2312569883487303

		号)												
	集体	中心村潘家组	1686.9	1219.4		1219.4	467.5				城镇道路用地	划拨	202312569883	2312569883487303
	集体	安乐村	125.1				54.2	70.9			城镇道路用地	划拨	202312569883	2312569883487303
	集体	上海县北桥乡新苗村民委员会(中心村潘家组,上集建(90)字第北081号)	214.1	214.1		214.1					城镇道路用地	划拨	202312569883	2312569883487303
	集体	中心村张家组	1705.5	78.1		78.1	692.4	935.0			城镇道路用地	划拨	202312569883	2312569883487303
国有土地分计			8918.0	324.2		324.2	8593.8							
集体土地分计			3731.6	1511.6		1511.6	1214.1	1005.9						
合计			12649.6	1835.8		1835.8	9807.9	1005.9						